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惠程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9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上海季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经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基于对控股子公司上海季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季娱”）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其价值的认可，公司将以现金形式受让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航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翼投资”）所持上海季娱 49%股权（以下简称“目标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11 亿元，根据双方协商约定，公司有权按照自身的资金归集情况分批次向航翼投资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航翼投资应在收到第一笔股权转让款后 15 日内办理完毕目标股权转让过户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有权随时暂停或者终止本次股权受让，暂停或者终止股权转让款的支付，且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94,389.98 万元的 5.71%，在总经理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航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MA2AJD5A2L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A0488

执行事务合伙人：汪劲松

合伙人：汪劲松（持有航翼投资 80%合伙份额）、黄秀丽（持有航翼投资 20%合伙份额）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其他说明：航翼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责任主体，且具备履约能力。同时，航翼投资享有目标股权的完整权利，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日目标股权未设置过任何质押等权利负担，其有权进行处置。航翼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季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UMDBXL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真南路 4268 号 2 幢 J4333 室

法定代表人：张向峰

股东情况：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季娱 51%股权）、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航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上海季娱 49%股权）

经营范围：从事网络技术、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业务开展情况：上海季娱目前旗下拥有 jeeynet.com 游戏运营平台，拥有专业高效的游戏引进机制及在腾讯渠道和苹果端渠道的游戏发行能力，研发体系日趋成熟，研发人员均曾任职于国内头部游戏研发公司，核心人员均参与过一款或多款月流水过亿的成功产品，均有从事手机游戏研发制作的丰富行内成功经验。2018 年成立以来业务发展迅速，目前正在研发 2-3 款重度 MMORPG 精品游戏，并计划于 2020 年下半年至 2021 年度陆续进行商业化运营。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9.9.30（未经审计）	2018 年 1-12 月 /2018.12.31（经审计）
总资产	3,695.28	1,085.86
净资产	1,605.50	-797.51
营业收入	6,976.06	1,309.23
净利润	1,913.00	-1,307.51

其他说明：本次拟收购的上海季娱 49%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亚评报字【2019】152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市场法、收益法后，选择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上海季娱申报评估的资产总额为 3,140.64 万元，负债 1,720.48 万元，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1,420.16 万元；评估值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61,735.23 万元，评估增值 60,315.07 万元。

参考上述评估结果，经公司与交易对方进行市场化谈判后协商一致，确定上海季娱 100%股权作价人民币 2.27 亿元的估值，目标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11 亿元。

五、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各方

甲方：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

乙方：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航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方”）

丙方：上海季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标的公司”或“公司”）

2、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甲方受让取得乙方持有的丙方 49%的股权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 1.11 亿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壹百万元整），上述股权转让款全部以现金方式支付。

3、支付安排

各方同意，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甲方有权作出以下安排，甲方应以现金方式支付至乙方账户：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甲方有权按照自身的资金归集情况分批次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2）甲方有权随时暂停或者终止本次股权受让，暂停或者终止股权转让款的支付，甲方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如甲方最终未能完成全部股权转让款支付义务的，甲方有权单方决定终止剩余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同时，仍按丙方 100%股权作价 2.27 亿元的估值，以甲方实际已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准调整、变更本次股权转让的比例（即甲方已支付的部分股权转让款不予退回，并基于甲方已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按照丙方本次交易的整体估值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4、资产交割

乙方应于协议生效之日起 2 日内即备齐目标股权转让过户工商变更登记所需全部文件，并应在收到第一笔股权转让款后 15 日内办理完毕目标股权转让过户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为避免疑问，前款所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因股权转让而引发的股东的变更、股东名册的变更、公司章程的变更、董事的变更等。

如果乙方未按约定期间按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且逾期超过 30 天仍无法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由于政府方面原因或不可抗力的因素情形除外），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于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款，并支付等同该笔款项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本次股权转让所发生的税收及费用，如果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果没有明确规定的，甲方和乙方各承担 50%。如果甲方有代扣代缴义务的，有权代扣代缴。

5、股权转让的前提条件

各方确认，协议所述的股权转让以下列全部条件的满足为前提：

（1）各方同意并正式签署本协议；

（2）按照本协议的相关条款修改丙方公司章程并经丙方所有股东正式签署，该等修改和签署经甲方以书面形式认可，除上述丙方公司章程修订之外，过渡期内，不得修订或重述丙方公司章程；

（3）本次交易取得政府部门（如需）、丙方内部和其它第三方所有相关的同意和批准，包括但不限于丙方董事会、丙方股东会决议及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通过本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及前述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公司章程修正案；

（4）乙方已经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充分、真实、完整披露丙方的资产、负债、权益、对外担保、诉讼仲裁以及与本协议有关的全部信息；

（5）乙方已经履行完毕其对丙方的实际出资义务。

6、违约与赔偿

协议生效后，各方应按照本协议及附表的约定全面、适当、及时地履行其义务及约定，若本协议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包括附表）的任何约定，均构成违约。各方同意，本协议的违约金为标的股权转让价款的 10%，如本协议其它约定之违约金更高的，按其它约定为准。

7、协议的生效

（1）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授权代表）签字或（和）各方盖章后成立并经甲方有关部门审批通过后生效。

（2）协议的任何修改、变更应经协议各方另行协商，并就修改、变更事项共同签署书面协议后方可生效。

8、协议的解除

协议在下列情况下解除：

（1）经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除，甲方在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时可根据前述约定行使单方解除权；

（2）任一方发生违约行为并在守约方向其发出要求更正的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天内不予更正的，或发生累计两次或以上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3）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协议无法履行；

（4）未达到前述条款约定前提条件。

提出解除协议的一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各方，通知在到达其他各方时生效。协议被解除后，不影响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损失的权利，但如因甲方未取得前述约定的同意和批准而解除协议的，甲方不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9、争议解决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因本协议发生的任何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任一方可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深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是基于对上海季娱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其价值的认可，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优化整体资源配置，一方面将减少子公司少数股权对公司利润的摊薄影响，进一步提升公司利润水平；另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和管理，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是增加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本次收购股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根据双方协商约定，公司有权按照自身的资金归集情况分批次向航翼投资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投资带来不利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七、最近十二个月内总裁办公会审批的同类型交易

1、2019 年 3 月，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控股子公司成都哆可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哆可梦”）在成都市成立 2 家孙公司、在江西省成立 1 家孙公司，孙公司名称分别为成都缘中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致合世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西省高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300 万元。

2、2019 年 3 月、4 月，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成立 3 家下属公司铁匣电力设备（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一零电力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零玖电力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 万元。

3、2019 年 4 月，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向北京智金未来传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智金未来”）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智金未来 3.57%的股权。

4、2019 年 9 月，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分别审议批准，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以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向武汉君达合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达合智”）进行增资、以不超过人民币 3,450 万元向北京芝士星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芝士星球”）进行增资、以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向深圳市利汇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汇春”）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喀什中汇联银持有君达合智 20%的股权、持有芝士星球 30%的股权、持有利汇春 20%的股权。

5、2019 年 12 月，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以项目投资方式对“北京互联星梦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的游戏进行投资，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

最近十二个月内总裁办公会审批的对外投资类型交易金额累计达 13,5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97%，加上本次公司收购上海季娱 49%股权事项，最近十二个月内总裁办公会审批的对外投资类型交易金额累计达 24,6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6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1、惠程司字[2020]004 号总裁经营办公会会议纪要；

2、亚评报字【2019】152 号《资产评估报告》；

3、上会师报字（2019）第 6146 号《审计报告》；

4、股权转让协议；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63　　证券简称：隆基机械　　公告编号：2020-005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2020 年 2 月 27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进行银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0 天（汇率挂钩看涨）。

2、产品认购金额：7,000.00 万元人民币。

3、产品期限：90 天。

4、产品成立日：2020 年 02 月 28 日。

5、产品到期日：2020 年 05 月 28 日。

6、产品类型：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7、浮动收益率范围：1.35%（低档收益率）-3.85%（高档收益率）（年化，下同）。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10、产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产品项下的挂钩标的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2）流动性风险：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投资期限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

（3）信息传递风险：客户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www.bankcomm.com，下同）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客户应根据本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不可抗力及 / 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 / 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4）最差可能情况：客户投资本产品可以获得银行提供的本金完全保证，若汇率观察日 EUR/USD（欧元 / 美元，下同）汇率定盘价不高于收益起算日（产品成立且成功扣划客户认购资金的，以产品成立日作为收益起算日，下同）EUR/USD 汇率初始价减 750BP，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得的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并以此为基础计算客户应得收益。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 / 或国家政策变化、IT 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 / 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因不可抗力及 / 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产品协议的，银行有权提前解除产品协议，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及 / 或意外事件后剩余的客户产品资金划付至客户结算账户。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高于存款利息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6 个月理财产品，2019 年 8 月 19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583,397.26 元。

2、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2481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 年 6 月 12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565,068.49 元。

3、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 年 7 月 2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192,328.77 元。

4、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6 个月（挂钩人民币黄金）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 年 10 月 8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1,016,972.60 元。

5、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2695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 年 09 月 12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486,164.38 元。

6、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4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 年 10 月 08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207,254.79 元。

7、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6 天（汇率挂钩看涨）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 年 02 月 24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603,863.01 元。

8、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2913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 年 12 月 19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468,493.15 元。

9、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 年 01 月 09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189,863.01 元。

10、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23 天（汇率挂钩看涨）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 年 02 月 21 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 640,273.97 元。

11、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3115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 年 07 月 01 日到期。

12、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 年 05 月 19 日到期。

五、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19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望谷”、“上市公司”或“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147 号）。经公司认真核查及分析，现将关注函提出的问题回复并公告如下：

1、请补充说明你公司在前次回购方案未完成的情况下再次实施新一轮回购方案的原因；同时，请结合前次回购方案的完成情况，补充说明你公司在制定新一轮回购方案时的决策是否足够审慎，回购价格等相关条件的设置是否合理；你公司及提议人是否存在利用回购方案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是否侵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回复】

（1）实施新一轮回购方案的原因

2019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方案 > 的议案》（以下简称“上一轮股份回购方案”）；拟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68 元 / 股（含），具体回购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该回购方案的实施期限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届满。由于受宏观调控政策影响，2019 年，公司现金流紧张，同时，公司销售订单增加，业绩明显回升，主力资金优先保证产品供应和业务发展，更符合股东利益，错过了一些回购的市场时机；且由于回购期限内部分时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超过可回购价格上限，无法实施股份回购方案。最终，公司实际回购数量为 1,364,292 股，不能满足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数量的需求。因此，公司决定实施新一轮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两轮回购方案的目的及用途一致：基于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为了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 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

（2）新一轮回购方案决策的审慎性、回购价格等相关条件设置的合理性

公司综合考虑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的情况，根据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本轮回购的资金总额设定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0 元 / 股（含）；若按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额为 6,666,666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90%。

本轮回购股份价格设置不超过人民币 15.00 元 / 股（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未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10.72 元 / 股）的 150%，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

（3）公司及提议人不存在利用回购方案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本次回购提议人陈光珠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4,866,728 股，在提出回购股份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在未来六个月及回购期间亦无增减持计划，不存在利用回购方案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2020 年 1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持有 166,426,91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50%，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2,192,722 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本次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制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要求，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控股股东制定减持计划时，上一轮股份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尚未届满，本轮回购股份方案也尚未筹划，其减持计划形成前并未知悉新一轮回购方案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回购方案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在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徐玉锁先生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在实施本次回购方案时，避免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时间上的重合，并将在实施过程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发布相关进展公告，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你公司 2019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三季度报告显示，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372.23 万元；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8,929.66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 23,400.62 万元。根据你公司新一轮回购方案，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你公司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资金，回购金额为 5,000 万至 10,000 万元，约占你公司 2019 年三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的 26.41%至 52.83%。请结合你公司资金、债务等状况，补充说明本次回购股份的必要性，是否影响你公司正常的债务兑付及生产经营。

【回复】

2019 年，为进一步改善公司的现金流，助推主营业务的发展及股份回购实施，公司聚焦内生式增长为主的战略，主力资金优先保证产品供应和业务发展，强化内部精益管理，扎实有效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披露了《2019 年度业绩预告》，根据预测，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综合毛利稳中有升。

其次，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2019 年公司与主要合作银行取得综合授信额度合计 4.8 亿元，2020 年综合授信及续贷业务正常开展中。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0.09%。公司整体财务风险较低，未发现影响公司正常的债务兑付及生产经营的不利因素。

此外，公司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在 2019 年择机减持持有的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维列控”）部分股权，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仍持有思维列控股权 16,298,278 股。伴随着资金的不断回流，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适时提出新一轮的股票回购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的债务兑付及生产经营。

3、你公司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无。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0-018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二、会议通知情况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已经披露。

三、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20 年 2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3、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机场路 326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旭先生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7 人，代表股份 194,216,09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9072%。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代表股份 190,059,06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6309%；

2、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 24 人，代表股份 4,157,02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2763%；

本次会议中小股东 26 人，代表股份 6,724,1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4469%。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五、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对公司已担保额度进行减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93,632,745 股，反对 583,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99.6996%、0.3004%、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40,848 股，反对 583,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3247%、8.6753%、0%。

表决结果：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发行规模

表决情况：同意 193,630,745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99.6986%、0.3014%、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38,848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2949%、8.7051%、0%。

表决结果：通过。

（2）发行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 193,630,745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99.6986%、0.3014%、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38,848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2949%、8.7051%、0%。

表决结果：通过。

（3）发行利率

表决情况：同意 193,630,745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99.6986%、0.3014%、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38,848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2949%、8.7051%、0%。

表决结果：通过。

（4）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 193,630,745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99.6986%、0.3014%、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38,848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2949%、8.7051%、0%。

表决结果：通过。

（5）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193,630,745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99.6986%、0.3014%、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38,848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2949%、8.7051%、0%。

表决结果：通过。

（6）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 193,630,745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99.6986%、0.3014%、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38,848 股，反对 585,3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2949%、8.7051%、0%。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93,630,945 股，反对 585,1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99.6987%、0.3013%、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139,048 股，反对 585,146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2979%、8.7021%、0%。

表决结果：通过。

六、 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和会议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七、会议备查文件

1、《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855　　证券简称：捷荣技术　　公告编号：2020-002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业绩快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77,925.65	220,295.17	26.16%
营业利润	3,469.96	3,214.62	7.94%
利润总额	3,491.35	2,754.57	2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8.46	2,932.78	71.1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	0.12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	2.43%	1.59%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68,394.47	251,469.27	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9,169.13	116,650.74	10.73%
股本（股）	251,477,900.00	240,000,000.00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14	4.86	5.76%

注：上述数据均为合并报表数（未经审计）。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呈现平稳上升趋势，具体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277,925.65 万元，同比增长 26.1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市场开发力度加大，下游市场需求提升，主要客户的订单同比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营业利润 3,469.96 万元，同比增长 7.94%；预计实现利润总额 3,491.35 万元，同比上升 26.75%；主要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8.46 万元，同比上升 71.1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增加且少数股东损益为负数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基本每股收益 0.21 元，同比上升 75.00%，主要是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同比上升 1.59%。

2、财务状况说明：报告期末，公司预计总资产为 268,394.47 万元，较期初上升了 6.73%；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9,169.13 万元，较期初上升 10.7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以及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251,477,900.00 股，较期初增加 4.78%，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所致；报告期末，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较期初上升 5.76%，主要是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加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 2020 年 1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 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的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0-013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